**广东省河源监狱执法记录仪设备**

**及数据采集系统项目（重招）**

竞

价

文

件

**采购编号:** **GZSW24201HJ2267**

**广州顺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24年7月**

目 录

# 第一部分:竞价公告……………………………………………1

# 第二部分:项目需求书…………………………………………4

# 第三部分:竞价供应商须知……………………………………9

# 第四部分:合同书格式…………………………………………13

# 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19

**第一部分**

**竞 价 公 告**

**竞 价 公 告**

广州顺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广东省河源监狱（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就广东省河源监狱执法记录仪设备及数据采集系统项目（重招）（项目编号：GZSW24201HJ2267）进行网上竞价采购，现邀请合格供应商进行网上报价。有关事项如下：

**一、竞价需求**

**1.竞价内容：**广东省河源监狱执法记录仪设备及数据采集系统项目（重招）。

**2.项目预算：**人民币619,402.00元。

**3.交货期：**签订合同后30日内完成供货和系统调试并交付使用。

**4.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合格竞价供应商条件**

**1.**供应商具备以下规定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参加竞标，成交人不得分包或转包。

3.存在隶属关系或同属一母公司或法人的企业，仅能由一家企业参与竞价。

4.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5.合格竞价供应商条件中竞价供应商为分公司参与竞标的，需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以及授权委托书。

**三、竞价方式和竞价时间**

1.竞价方式：竞价采用网上报价方式进行，报价不统一安排场所，竞价供应商自行登录竞价系统进行报价。

2.报名时间及报名方式：即日起至2024年7月18日17:30止，竞价供应商登录“广州顺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http://www.gzswbc.com）首页“电子采购平台”栏目登录系统页面进行注册，并用注册时设定的用户名和密码进入电子采购平台系统进行报名及下载竞价文件。（供应商操作指南可在广州顺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上下载）

3.竞价供应商报名时须上传以下报名资料（须加盖公章，请严格按照要求提供报名资料，否则将视作不符合资格要求，报名不予通过）：①报价承诺函（格式详见竞价文件第五部分）；②营业执照扫描件；③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扫描件（格式详见竞价文件第五部分）。

4.报价时间：2024年7月19日09:00至2024年7月19日12:00。

**四、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1.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广东省河源监狱

采购人地址： 广东省河源市东环路南2号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州顺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址：[www.gzswbc.com](http://www.gzswbc.com)）

采购代理机构地点：广州市环市中路205号恒生大厦B座501室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李小姐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电话：020-83592216

采购代理机构传真：020-83595411

**五、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余小姐

采购项目联系人电话：020-83592216-841

广东省河源监狱

2024年7月

**第二部分**

**项 目 需 求 书**

**一、项目概况：**

采购人根据工作需要，拟采购158台警翼X8执法记录仪和7台警翼S5数据采集工作站，并对原电子证据管理平台进行升级改造。

1. **项目预算：**人民币619402元。

**三、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参数/功能描述** | **品牌****型号** | **数量** | **单价最高限价（元）** | **小计（元）** |
| 1 | 执法记录仪 | 1.结构：设备采用内置不可更换电池设计，可满足连续摄录时间≥10h；2.抗跌落：执法记录仪（工作状态）在2000mm高度，承受水泥地面任意6个面各跌落次数≥5次；3.夜视效果：开启夜视功能后，在3m距离处红外补光范围可覆盖摄录画面70%以上面积；4.显示屏亮度：显示全场白测试信号时的最大亮度≥400cd/㎡；5.视场角：在生产厂商声明的所有分辨率条件下≥120°；6.几何失真：在生产厂商声明的所有分辨率条件下≤8%；7.照片分辨力：执法记录仪最大照片分辨率≥8500×4500，且在生产厂商声明的所有分辨率下，照片分辨力≥1100线；8.存储空间：≥32G；9.一键切换：可通过一次按键实现分辨率之间的切换，视频分辨率至少包括但不限于1296P、1080P、720P、480P四种分辨率；10.数据安全：紧急或复杂执法情况下，设备在拍摄摄录过程中发生撞击，可自动保存录像文件并重新进入摄录模式，在待机状态下发生撞击，可自动进入摄录模式；11.接口：支持Mini USB和Type-C接口传输数据及充电；12.编码格式：为节约存储空间，支持H.265编码格式；13.最低可用照度：投标产品输出图像的中心水平分辨力下降到标称亮度条件下分辨力的70%时目标景物上的照度应满足≤3.5lx；14.夜视功能：具有夜视功能,可手动/自动开启/关闭红外灯，在自动模式下，环境平均光照度≤2.0lx时红外灯自动开启，环境平均光照度≥9.0lx时红外灯自动关闭;在开启夜视功能后，有效拍摄距离不低子5m，有效拍摄距离处可以看清人物面部特征;有效拍摄距离不低于10m，有效拍摄距离处可以看清人体轮廓；15.防抖功能：执法记录应具有防抖功能,开启防抖功能后摄录的视音频图像应具有明显防抖效果；16.录像加密功能：执法记录仪支持录像视频加密，加密录像需用专用播放器播放；17.硬件配置要求：执法记录仪内置CPU为4核，主频率不低于1.0GHz；18.热特性要求：在40℃环境下，在正常摄录模式下及开启红外补光援录模式下1Omin后，外壳及屏幕温度应≤45℃；19.佩戴、固定方式要求：支持肩章式、非肩章式、支架式、背带式、帽戴式等不同佩戴/固定方式；注：提供公安部或者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以上技术参数，不提供检测报告，视作不满足以上技术参数，按无效报价处理。 | 警翼X8 | 158台 | 1800 | 284400 |
| 2 | 采集站 | 一、主要参数与功能1.显示器：≥19寸电容触摸屏，分辨率≥1024×1280；2.主板：飞腾DZ\_D2008\_2203；3.处理器：**飞腾腾锐D2000或者飞腾腾锐D3000**；4.内存：≥4GB DDR4 2666/3200；5.硬盘：≥12TB, SATA监控级；6.网络接口：RJ45 千兆网络接口（国产裕太微网卡芯片）；7.电源：输入：100~240V 10~5A AC 60/50Hz 50W（待机状态），直流输出：额定功率500W 具有过载保护 过压保护，过流保护，过功率保护，短路保护功能；8.操作系统：**统信桌面操作系统V20(内核4.19或5.10）**永久授权，售后服务有效期三年；9.采集软件：基于操作系统开发的采集软件，具有设备注册、数据采集、数据浏览、数据检索、时间校正、信息显示、故障报警、用户权限管理、登陆失败锁定、外部设备访问控制、USB外设管控、网络连接管控、文件操作管控、进程管控（黑白名单管理）、日志记录与审计等功能，支持本地升级或管理服务期远程升级。二、其他信息：1.除操作系统外，采集站包含采集软件运行所需的其他软件，相关软件兼容“飞腾处理器+统信桌面操作系统”运行环境，且符合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要求；2.采集站默认仅安装必须的软件和服务，不使用的服务和端口默认关闭；3.采集站使用的处理器**（飞腾腾锐D2000或者D3000）**，具有省级以上权威第三方检测机构所出具的完整产品电子元器件选用分析报告；4.含设备安装布线服务，即电源线、网线、线槽、电源开关等材料及配套的安装服务。 | 警翼S5 | 7台 | 39286 | 275002 |
| 3 | 河源监狱电子证据管理平台 | 警翼X8执法记录仪、S5采集站配套管理软件：1.支持银河麒麟V10、统信UOS V20版本及以上的主流国产化操作系统上部署；2.支持达梦V8.1版本等主流国产数据库；3.支持Windows、银河麒麟、统信等操作系统上正常使用；4.支持银河麒麟V10、统信UOS V20版本及以上的主流国产化操作系统上使用国产浏览器登陆与管理；5.支持H.265视频播放器+敏感词识别、支持省市县多级架构组网模式；6.主要功能：音视频与图像文件上传保存（支持手动和自动）、下载、播放、编辑、删除/模糊查询/多条件组合查询/视频+轨迹同步播放/领导点评管理考核统计：统计报表/工作量考核/预警研判/异常统计/统计图表/环比统计/抽查考核设备管理：记录仪使用管理/采集站使用管理/采集站远程配置/采集站远程升级/采集站远程监控/采集站授时管理/设备台账管理文件管理：案件管理/文件类型管理/下载事由/异常文件管理/跨单位调阅管理/无属性文件关联/文件保存期限管理/用户管理/单位管理/权限管理/账号管理/在线用户管理/系统操作日志管理/登陆提醒/文件到期提醒系统管理：服务器管理/数据库管理/系统参数设置/通知及公告管理/文件保存时长管理/登陆页首页logo管理等；7.接入省局统一管理平台，通过平台实现单点登录、统一用户管理、统一事项办理等（含与省局统一管理平台对接服务）；8.含数据迁移服务，将原警翼移动视音频数据管理系统的人员名单、执法记录仪序列号、采集工作站序列号、单位目录树架构、执法视频数据、执法音频数据、执法图片数据等资料迁移至新的软硬件环境，并可以通过电子证据管理平台进行管理。9.含达梦数据库管理系统V8.4，以及其他平台部署所需软件，相关软件兼容“鲲鹏处理器+统信服务器操作系统”运行环境，且符合国家网络与信息安全要求。 |  | 1套 | 60000 | 60000 |
|  | **合计（元）** | 619402 |

**四、服务标准**

1.本项目所涉及的货物必须为合法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表面无划损、无侵权行为、无任何缺陷隐患，必须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的质量要求，并按厂家提供的标准执行售后服务。

2.供应商须严格按商品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成交单价供货。

3.如供货商品的生产厂家停止生产该商品的，供应商应提前告知采购方，并提供相关证明，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同等品牌价格的货物。

4.非制造商参与竞价的，需提供货物正规渠道来源证明，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必须提供本项目生产厂家授权书原件。

**五、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1.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成交供应商负责设备材料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成交供应商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5.设备至采购人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六、交付期限、方式及地点**

1.交付期限：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签订合同后30日内完成供货和系统调试并交付使用（电子证据管理平台功能部分，待政府采购存储服务器到位后，接采购人通知之日起10日内完成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2.交货方式：送货上门。

3.交货地点：广东省河源监狱。

**七、款项支付**

1.双方签署合同且成交供应商完成供货后，经采购人验收合格，成交供应商在5个工作日内凭国家正式发票向采购人申请付款。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自收到供应商发票后15日内完成资金支付。

2.在采购人银行发生的银行费用由采购人承担，在采购人银行以外发生的银行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内办理国库支付手续（剔除财政下达用款额度及审批支付申请的时间）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八、售后保障**

1.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2年（技术参数中另有要求的，从其要求），自成交供应商供货完毕采购人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

2.对采购人的服务通知，成交供应商在接报后2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成交供应商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

3.成交供应商须为采购人的使用人员提供必要的培训，直至相关使用人员掌握设备的基本操作及简单的维护工作。

**九、验收标准**

1.验收按采购文件及有关的规定、规范及投标时提供的样品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竞价文件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或产品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有关的所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如果合同货物在运输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成交供应商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货物的及时交付，换货的相关所有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3.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合同规定需要提供产品质量检验报告的产品，必须提供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复印件。

**十、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报价采用 “折扣率（%）”方式，供应商所报统一折扣率：0＜折扣率≤100.0%，且须为固定唯一值（如八折，则以80%表示），成交单价=单价最高限价\*折扣率，签订合同单价按折扣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点。

2.本次采购的报价包含设备的购买、运输、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3.竞价供应商须严格按照需求清单中商品要求的品牌（如有）、配置规格进行报价，如未按要求进行报价，其报价将按无效报价处理。

**第三部分**

**竞价供应商须知**

**一、竞价文件的澄清**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对竞价文件解释并视情况对本项目中比较复杂的事项进行说明和依法回答竞价供应商提出的疑问及问题。需要澄清和回答的疑问和问题在广州顺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http://www.gzswbc.com）的电子采购平台系统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具体情况及时予以回复，各竞价供应商可进行竞价系统中查看相关回复内容。

**二、报价文件**

**1. 报价文件的编写**

1. 竞价供应商须按报价文件格式要求制作报价文件，除在竞价系统中报价外，还需在报价结束后在系统上提交完整的最终报价的报价文件。竞价供应商须对报价文件的真实性负责。
2. 未按要求上传报价文件，其报价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1.3 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为含税价格。如竞价供应商在竞价系统中所报价格与上传的报价文件不一致的，按无效报价处理。

**2. 报价文件的构成**

2．1 报价表（参见竞价文件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

2．2 报价承诺函（参见竞价文件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

2. 3 相关证明文件（参见竞价文件第五部分报价文件格式）。

**3. 报价的修改和撤回**

竞价开启后，竞价供应商在报价截止时间前进行报价，报价不可修改和撤回。

**三、竞价要求**

1、本项目有效竞价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如果有效竞价供应商不足3家，将终止竞价采购活动，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如本项目竞价失败重新启动竞价则不允许已经成功报名参与本项目却未报价的供应商再次报名参与竞价。为避免恶性竞争，参与采购人竞价项目的供应商连续或累计3次成功报名但未报价的将列入采购人黑名单，并且1年内不得参与采购人的所有竞价项目。

3、如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的供应商连同该供应商同一法定代表人名下所有公司将被列入采购人黑名单，永久不得参与采购人的项目竞价。

4、凡参与采购人项目竞价过程中有围标串标等违规情况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采购人重新启动的项目竞价，因围标串标行为导致废标的供应商将被列入采购人黑名单，永久不得参与采购人的项目竞价。

5、如果竞价过程中，存在以下情形，供应商的报价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

1)参与竞价的供应商报价超过项目最高限价（或低于最低限价）或超过项目对应服务单项最高限价的视为无效报价。

2)参与竞价的供应商须提供本项目要求的资质文件，如果不按公告规定或竞价文件要求等相关规定提供符合要求的资质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3)参与竞价的供应商须对本项目采购内容进行整体报价，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报价都被视为无效报价。

4)报价表以及有竞价供应商落款的报价文件必须加盖竞价供应商公章，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竞价，其报价无效：

a)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与同一竞价项目；

b)不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c)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价事宜；

d)不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e)不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f)不同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相互混淆；

6、项目存在以下情形，将按竞价活动失败处理：

1)报名供应商或有效竞价供应商不足三家；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四、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1.采用最低价中标法，即按满足采购需求且价格最低的原则推荐3名成交候选人。若最低报价相同时，按竞价供应商提交报价的先后顺序推荐成交人。并在广州顺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发布成交公告，各竞价供应商可自行查阅。

2.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授标说明或竞价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五、成交服务费**

成交供应商在收取《成交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成交服务费，成交服务费按照预算金额（采取非总价方式报价的）的1.2%收取。（不足300元的，按300元收取）

**六、合同签订**

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严格按照竞价文件要求的条款履行合同。采购合同范本可参考第四部分《合同书格式》。

**七、竞价文件的解释权**

本竞价文件的解释权归广州顺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所有。

**八、注意事项**

参加本次竞价的供应商需熟悉竞价规则及竞价方法（可参考采购商操作手册），并妥善保管网上登录账号及密码，由于供应商遗失密码、操作失误、供应商计算机网络故障等原因，造成的无法竞价或竞价失误，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第四部分**

**合 同 书 格 式**

**（本合同条款仅供参考，具体以双方实际签订时协商为准）**

**广东省河源监狱**

**执法记录仪设备及数据采集系统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广东省河源监狱执法记录仪设备及数据采集系统项目（重招）**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广东省河源监狱**

**签订日期：二○二四年 月 日**

甲方： 广东省河源监狱 （采购人名称）

乙方：（成交供应商名称）

根据 广东省河源监狱执法记录仪设备及数据采集系统项目（重招）（采购编号：GZSW24201HJ2267 ）的网上竞价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1. **合同标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参数/功能描述** | **品牌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合同****单价（元）** | **小计（元）** |
| 1 | 执法记录仪 |  | 警翼X8 | 158 | 台 |  |  |
| 2 | 采集站 |  | 警翼S5 | 7 | 台 |  |  |
| 3 | 河源监狱电子证据管理平台 |  |  | 1 | 套 |  |  |
| **合计（元）** |  |  |  |

 合同金额包含设备的购买、运输、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1. **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_\_\_\_\_\_\_\_\_\_\_\_元（￥\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成交单价=单价最高限价\*折扣率，签订合同单价按折扣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点。**

**三、服务标准**

1.本项目所涉及的货物必须为合法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表面无划损、无侵权行为、无任何缺陷隐患，必须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的质量要求，并按厂家提供的标准执行售后服务。

2.乙方须严格按商品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成交单价供货。

3.如供货商品的生产厂家停止生产该商品的，乙方应提前告知甲方，并提供相关证明，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同等品牌价格的货物。

**四、包装、保险及发运、保管要求**

1.设备材料的包装必须是制造商原厂包装，其包装均应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负责设备材料的全部运输，包括装卸车、货物现场的搬运。

3.各种设备必须提供装箱清单，按装箱清单验收货物。

4.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5.设备至甲方指定的使用现场的包装、保险及发运等环节和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五、交付期限、方式及地点**

1.交付期限：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30日内完成供货和系统调试并交付使用。

2.交货方式：送货上门。

3.交货地点：广东省河源监狱。

**六、款项支付**

1.双方签署合同且乙方完成供货后，经甲方验收合格，乙方在5个工作日内凭国家正式发票向甲方申请付款。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采购人自收到供应商发票后15日内完成资金支付。

2.在甲方银行发生的银行费用由甲方承担，在甲方银行以外发生的银行费用由乙方承担。

3.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内办理国库支付手续（剔除财政下达用款额度及审批支付申请的时间）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七、售后保障**

1.本合同的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2年（技术参数中另有要求的，从其要求），自乙方供货完毕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

2.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2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到达现场，48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48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

3.乙方须为甲方的使用人员提供必要的培训，直至相关使用人员掌握设备的基本操作及简单的维护工作。

**八、验收标准**

1.验收按采购文件及有关的规定、规范及投标时提供的样品技术要求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竞价文件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方和乙方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或产品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有关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2.如果合同货物在运输中因事故造成货物短缺、损坏，乙方应及时安排换货，以保证合同货物的及时交付，换货的相关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3.产品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合同规定需要提供产品质量检验报告的产品，必须提供产品质量检验报告复印件。

**九、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方支付本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5%的违约金。甲方人逾期付款，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4.对于因甲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甲方应当依照以下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合同编)》处理。

**十、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三、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竞价文件、报价文件、成交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广东省河源监狱** 乙方：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签约日期：20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20 年 月 日

开户行：

账号：

**第五部分**

**报 价 文 件 格 式**

**1．报****价表格式**

**1.1报价总表**

**报价总表**

竞价供应商名称： 采购编号：GZSW24201HJ2267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统一折扣率** | **备注** |
| 1 | 广东省河源监狱执法记录仪设备及数据采集系统项目（重招） | 大写：百分之 小写： % |  |

注：

1. 本项目报价采用 “折扣率（%）”方式，供应商所报统一折扣率：0＜折扣率≤100.0%，且须为固定唯一值（如八折，则以80%表示），成交单价=单价最高限价\*折扣率，**签订合同单价按折扣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点**。

2.本次采购的报价包含设备的购买、运输、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一切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3.竞价供应商须严格按照需求清单中商品要求的品牌（如有）、配置规格进行报价，如未按要求进行报价，其报价将按无效报价处理。

3. 供应商报价表必须加盖公章，否则将按无效报价处理。

竞价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2.承诺函格式**

**2.1报价承诺函**

**报 价 承 诺 函**

**致：广东省河源监狱**

我单位已认真仔细阅读了贵方《广东省河源监狱执法记录仪设备及数据采集系统项目（重招）》竞价文件，我司决定参加报价。并承诺如下：

1.我方响应竞价文件《项目需求书》中的所有内容，我方具备本项目的供货及服务能力，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全部项目内容。

2.按照竞价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进行报价，所报价格含完成用户需求书中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而发生的所有直接费用、间接费用和我方要求获得的利润以及应由我方承担的义务、责任和风险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和赔偿。

3. 我方非联合体参加竞标，我方承诺如获得成交，不会将本项目分包或转包。

4．一旦我公司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竞价文件及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后生效后按照贵单位要求完成。

5．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报价相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6. 我方符合以下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我方不是联合体参加竞标，并承诺如获得成交，不将项目分包或转包；

8.我方与其他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不存在隶属关系或同属一母公司或法人的企业。

9.我方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如我方违约，我方愿无条件赔偿贵单位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竞价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电话：

传真：

日 期：

**3.**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格式**

**（1）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州顺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同志，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 单位： （盖章）

附：代表人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请供应商务必提供本附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州顺为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兹授权 同志，为我方签订经济合同及办理其他事务代理人，其权限是：

 。

授权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私章）**

有效期限：至 年 月 日（自报价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60 天）。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附：代理人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营业执照号码： 经济性质：

说明：1、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将此证明书提交对方作为合同附件**。**

4、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的投标响应，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

5、投标签字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则本表不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4. 供应商需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注:以下资料均应按要求提供，如有缺漏将按无效报价处理。**

①营业执照扫描件；

②提供公安部或者公安部授权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证明以上技术参数，不提供检测报告，视作不满足以上技术参数，按无效报价处理；

③具有第三方检测机构所出具的采集站使用的处理器（飞腾腾锐D2000或者D3000）完整产品电子元器件选用分析报告；

④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